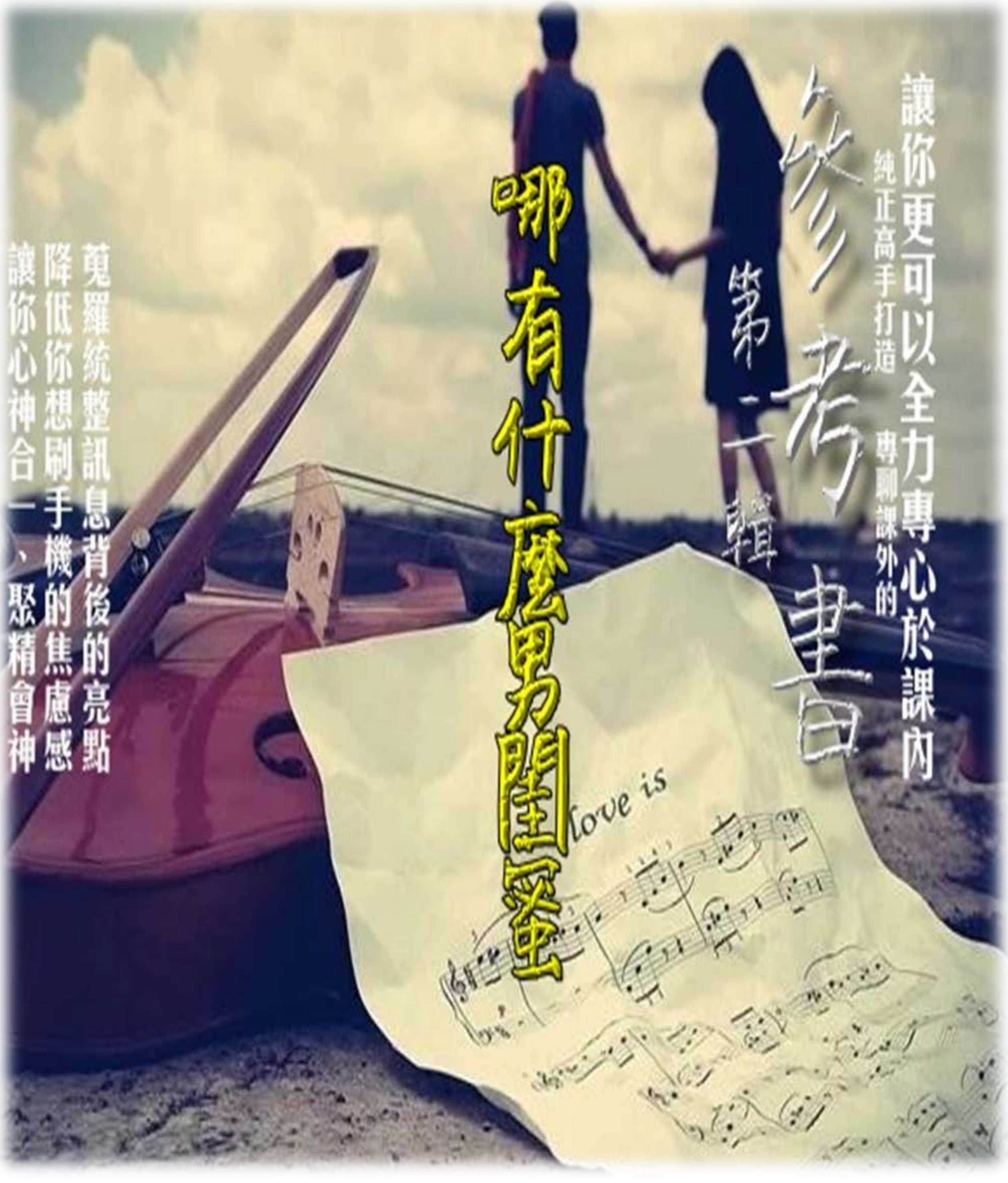

發行

掃碼免費享閱

每周最新發文

大學的學霸們基本都沒太在技術上施展，

反而是那些讀起書來兢兢業業的人，

一步步的將自己變成了高手！

目　錄

一、那·男人站著呢？……第一頁
二、溫柔的招魂燈……第三頁
三、該嫁給誰？……第六頁
四、這才是幸福……第十一頁
五、永不嘆息……第十五頁
六、穩準狠，才能打得死……第十八頁
七、背後的用心與熱愛……第二十四頁
八、哪有什麼男閨蜜……第二十六頁
九、這就不是在同一條起跑線的事……第三十頁
十、開卷有益……第三十七頁
十一、邪教信徒……第三十九頁
十二、誰才是過激……第四十二頁

一、那男人站著呢？

早幾年的這張地鐵下蹲圖。

事情是這樣的，有人發了一張圖，配上文字評論：“為何現在那麼多女孩子不懂教養？等個地鐵就可以隨隨便便蹲著，難看不難看？”

且不說這兩個下蹲的女孩，是否正來著大姨媽，是否逛了一天街累到崩潰，是否剛跑了一天業務，僅僅想知道，如果下蹲的是兩個男人，還會不會被人指責“不懂教養”？

是的，可以説蹲著的確不雅，但也同樣需要明白，這並不僅僅是女性該遵循的教養。

如果以這樣嚴苛的標準，要求一個女人成為淑女，是否也應當以同樣嚴苛的標準，要求一個男人成為紳士？

這件事曾經引發討論，在所有的網友評論裡，最喜歡的一條，是這樣説的：

“女人蹲著像在小便，那男人站著呢？”

二、溫柔的招魂燈

深夜的便利店；在全世界都不理你的時候尤其顯得可靠。

如今，便利店已經被定義為“關於年輕人的生意”之一，只有最流行、最好賣的商品才會出現在便利店，而常客也有了相對固定畫像：年輕、單身、生活在大城市，租房、工作繁忙、遠離家人，沒有時間做飯，喜歡用新鮮的好東西。

便利店也試圖影響城市人的生活體驗。

比如 7-11 的燈光總是格外明亮，它們全球每家店的燈箱都是根據經緯度自動變換，亮度和色度統一調節，為了在深夜裡成為孤獨人的“燈塔”。

需要的時候，它總是在。

這個不大的空間就像家的延伸，承擔著進門者一天的生活。

除了便利，它還提供隨時的陪伴和安慰。

一則留言說，“從早餐到宵夜，從偶遇到失戀，連積分兌換的小黃鴨都可以治癒疲憊的心”。

便利店是城市裡的精神力。

便利店裡總有一些看起來比較不容易放棄你的人。

他們形塑著忙碌生活中更穩定的精神力量。

而這一點；要看把生活建立在什麼東西之上？

如果是一個人，那麼這種生活總是易碎的；如果是自己，那麼又是孤獨的。

生活應該建立在這個世界之上，建立在更穩固、更廣大的基礎上。

便利店便是利用「世界上值得依仗的事物」作為象徵。

尤其是如何在不夠友好的世界裡，被一家小店的燈光、一個人或一種食物溫柔對待。

櫃檯裡的他們，其實也是被拯救、被溫暖的人——如果渴望溫柔，別忘記溫柔永遠是相互的。

熟悉或陌生的便利店給了現代旅人多少的安全感和歸屬感。

它於是成了都會或冷鄉僻野夜晚遊魂的招魂燈；

更是支撐著很多人捨不得的某個歸鄉—背後各式需求條件不眠不休的支撐者！

三、該嫁給誰？

哪個皇帝死的時候沒給兒子留下一壁江山？既然如此，那崇禎皇帝為啥還要上吊？

過去的很多年裡，很多“差學生”憑藉著“能吃苦”“臉皮厚”和“底線低”，不斷上演著“更有錢途”的故事。

尤其是，在“好學生將來是要給差學生打工的”這種庸見到處招搖撞騙的時代，我這當數學老師的苦口婆心顯得迂腐可笑。

然而，這個春節期間聽說的一些事，則印證了我早年的預見性：

“差生更有錢途”的時代已經徹底結束了，那些知識匱乏的人，不僅自己賺錢難，而且，父輩留下的家業，也很容易被他們敗光。

“好學生給差學生打工”這個論調的邏輯在於，假定某名校有幾個特別不學無術或運氣不好的學生，

找不到工作，而某個沒有上過大學，從"搬磚魯蛇"起家的人，在摸爬滾打中學到了真本事，最終創出了一番事業；這時候，有人就得出"上大學不利於找工作，反而是搬磚更容易成功"這樣一個結論。

知道「田忌賽馬」嗎？

話說戰國孫臏這軍事家，同齊國的將軍田忌很要好。田忌經常同齊威王賽馬，馬分三等，比賽時，以上馬對上馬，中馬對中馬，下馬對下馬。齊威王每一個等級的馬都要比田忌的為強，所以田忌屢戰屢敗。

孫臏知道了，看到齊威王的馬比田忌的馬跑得快不了多少，於是對田忌說：「再同他比一次吧，我有辦法使你得勝。」臨場賽馬那天，雙方都下千金賭注。一聲鑼鼓，比賽開始了。孫臏先以下馬對齊威王的上馬；再以上馬對他的中馬，最後以中馬對他的下馬。

比賽結果，一敗二勝，田忌贏了。

「田忌賽馬」生動地說著一件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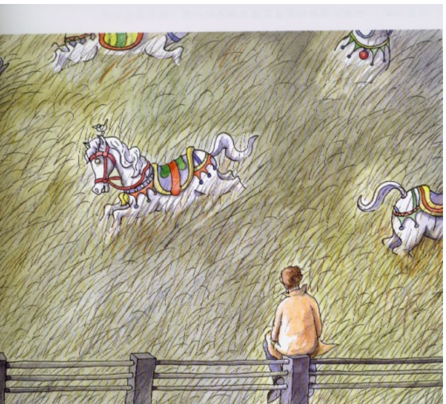

在量不變的情況下，通過調整內部的排列組合而引起。

做好這種科學性的內部調整工作，能在全局劣勢的情況下集中優勢兵力，解決各個局部，最終贏得全局；或在力量不足、戰線太長的情況下，收縮戰線，集中力量打殲滅戰，退一步，進一步。

在現實生活中，這種通過事物內部關係的調整，使從總體上的不利轉化為有利的例子是很多的。

“差學生更容易當老闆”，的確是曾經有過那麼一個時期的，但那種排列組合是有著特殊的歷史條件的，以後很難再現。

這一批草莽英雄，他們的成功，主要得益於機遇和膽量、闖勁，而跟個人的知識沒有多大關係。他們的知識，主要是靠以後在實踐中積累。 這批知識儲備不足的企業家，如果後續的“補課”跟不上，一般都走不遠，甚至，還會死於他們的“膽大”。

“差學生”好日子的結束以大陸的馬化騰、李彥宏為代表的互聯網一代。

這兩批企業家，都是知識精英，甚至，他們中的大多數都是學霸。

再看看現在的網路時代，看看那些活躍在一線的獨角獸們的領袖，看看他們的履歷，有哪個是“差學生”？

在知識密集型、技術密集型的行業上，“差學生”幾乎就沒有立足之地，臉皮再厚也沒用。

幾十年前，因為條件所限，大家都不讀書，所以，不讀書劣勢不明顯，沒關係。

像 20 世紀末溫州人，只要膽子大、能吃苦、臉皮厚，哪怕做個鈕扣都能發大財；但今後，這種局面不大可能再出現一次了。

未來，在普通的小老闆中，“差學生”出身的還會有很多，

但在最頂尖級的富豪、企業家中，肯定是越來越難看到“差學生”的身影了。

突然蹦出一個問題：

面對一個有錢但沒知識沒趣味的，和一個有知識有趣味但沒錢的，究竟該嫁給誰？

在未來，有錢人跟有知識有趣味的人會高度重疊，有錢的就幾乎一定同時也是有知識有趣味的。因為，沒知識的人賺錢越來越難了，並且也很難守住父輩留下的家產。

因此，女人用不著為嫁個"有錢的"還是嫁個"有知識的"糾結了，她們需要考慮的是：

只是在"有知識且有錢"的人和"有知識但沒錢"的人之間，優先選擇誰的問題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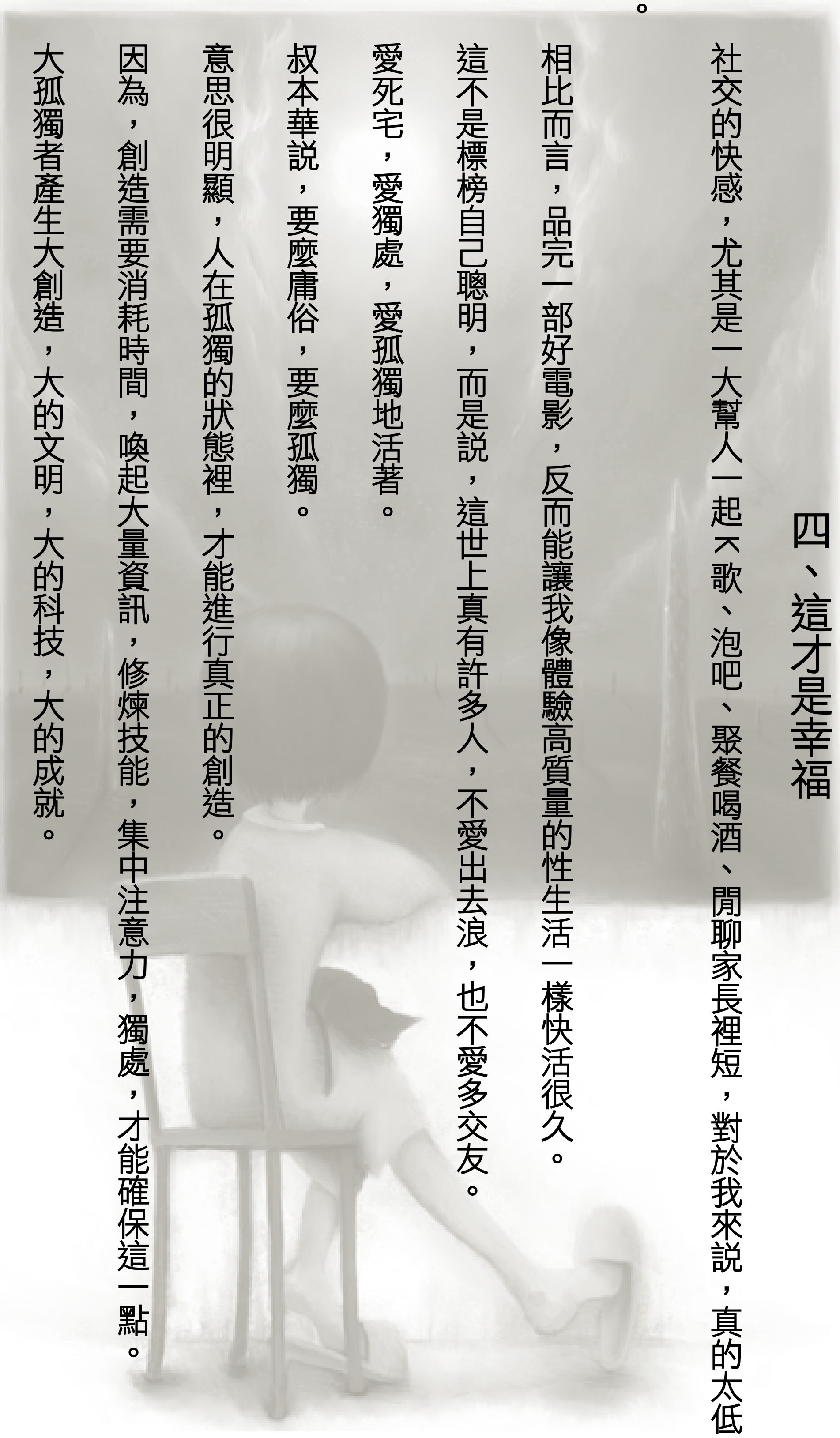

四、這才是幸福

社交的快感，尤其是一大幫人一起K歌、泡吧、聚餐喝酒、閒聊家長裡短，對於我來說，真的太低了。

相比而言，品完一部好電影，反而能讓我像體驗高質量的性生活一樣快活很久。

這不是標榜自己聰明，而是說，這世上真有許多人，不愛出去浪，也不愛多交友。

愛死宅，愛獨處，愛孤獨地活著。

叔本華說，要麼庸俗，要麼孤獨。

意思很明顯，人在孤獨的狀態裡，才能進行真正的創造。

因為，創造需要消耗時間，喚起大量資訊，修煉技能，集中注意力，獨處，才能確保這一點。

大孤獨者產生大創造，大的文明，大的科技，大的成就。

小孤獨者產生小創造，小的藝術，小的遊戲，小的談興。

忙碌於社交，則無法做到這一點。

聰明人，都不熱衷於低質量的社交。

這不是他們不擅長，而是不願意。

他們知道，時間與注意力是極其有限的，消耗在此，必稀缺於彼。

一個人的注意力被分割得四分五裂，平庸就開始了。

張愛玲一直很自閉，她曾表達過這樣的意思：

自己參加了什麼社交活動，回來一細想，説過的每句話，做的每個動作，都覺得蠢得要死，竟然悔得幾乎恨上了。

李敖也表示，我討厭一切社交活動。

張小龍呢，則在某個平臺説過，我從沒有見過一個熱鬧的人，會發出耀眼的光芒。

社交過多，不僅不會感到群居時代的幸福感，反而會憑生焦慮，事事不順，降低對生活的滿意度。

所以，蒼鷹，不會像蒼蠅一樣活著。

鳳凰，不會像烏鴉一樣活著。

龍，不會像魚蝦一樣活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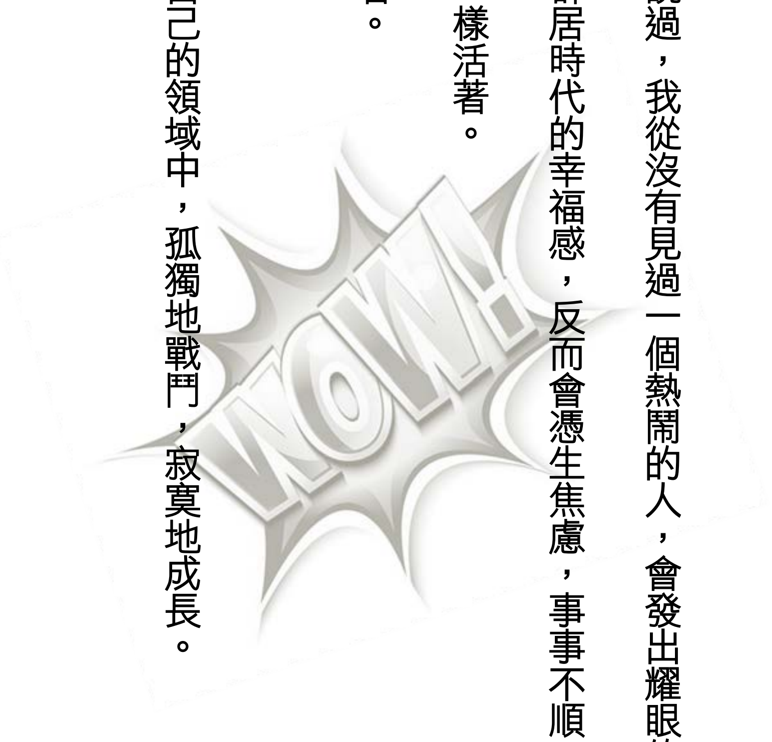

摒棄干擾，遠離喧囂，在自己的領域中，孤獨地戰鬥，寂寞地成長。

這很有點悲劇英雄的意味。

但喜歡，也感到舒服。

現代生活讓他們遊刃有餘，獨木成林，一個人就像一支隊伍。

不需要聯結一個熱鬧的社會群體，來給予自己存在感，價值感，幸福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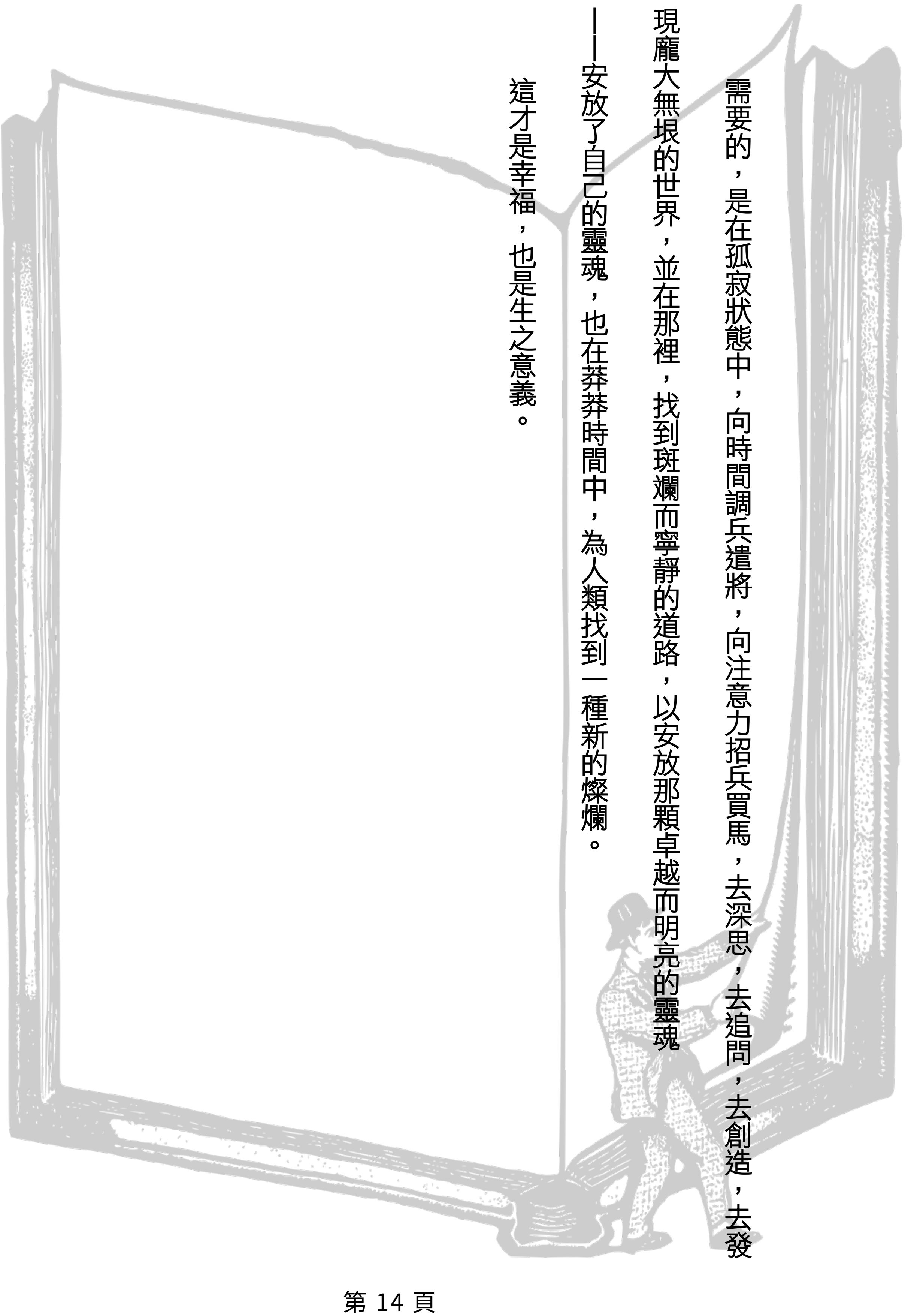

需要的，是在孤寂狀態中，向時間調兵遣將，向注意力招兵買馬，去深思，去追問，去創造，去發現龐大無垠的世界，並在那裡，找到斑斕而寧靜的道路，以安放那顆卓越而明亮的靈魂

——安放了自己的靈魂，也在莽莽時間中，為人類找到一種新的燦爛。

這才是幸福，也是生之意義。

五、永不嘆息

楊絳先生說的：“你的問題，在於讀書不多而想得太多！”

把太多精力放在一些無用的思考上，是一種愚蠢。

有時間，倒不如多讀讀書。

培根說：“讀史使人明智，讀詩使人聰慧，演算使人精密，哲理使人深刻……”

一個家庭幸或不幸，80%取決於女人。

有一種女人叫讀書的女人，她們即使粗衣布履，身在廚房、行在匆促間，但書香早已貫穿了全身，並延伸進下一代的品質。

書讀多了就算生活再次跌入繁瑣，也無所謂，因為書能褪去精神世界裡的污垢，讓人有重生的感覺。

原生家庭對孩子影響的重要性，撇開父親的人品、修養、責任心另談。僅母親的比重，就有人整理出

了幾種能量爆棚的母親——有心的、講信用的、大氣的、防微杜漸的、品行端正的母親等等，當然也包括愛讀書的母親。

《禮記》中寫過："未有學養子而後嫁者也。"

意思是說沒有一個女人是先學照顧孩子才嫁人的，只要當了媽媽，就懂得怎麼養孩子。

從古至今，都認為人只要生了孩子，自然能教育好子女。

讀書的女人倒好，還沒嫁人，就想著如何教育孩子了。

中國傳統的男權社會裡，強調"女子無才便是德"。

現在想來，令人汗顏。

楊絳先生曾回憶年少時非常愛讀書，中英文的都愛，其實除了受父親影響，幼年影響卻來自母親。

通往幸福的道路有很多種，最簡單的一種就是讓自己變得更好，而讀書是最快捷的方式。

它能讓人心生聰慧，寬厚質樸、精神豐盈又鏗鏘有力，就樣才能去愛自己及別人。

這一定是那些不愛讀書的媽媽想不通透的問題。

她們終其一生都在與庸碌與失衡感作鬥爭，用男人作基石，用情感當鎖鏈，用孩子當砝碼消耗著人生。

也不明白，現在的不閱讀，會讓孩子心裡那個被稱為“愛”的東西漸漸淡薄，它比金錢、名氣、地位來得更甚。

而讀書的媽媽，明白精神富足比物質富足更重要，她們言傳身教地告訴孩子：

“和書籍生活一起的人，永遠也不會嘆息。”

六、穩準狠，才能打得死

很多人的人生，毀於不敢得罪人。

先釐清概念，侵犯人和得罪人是兩回事。

攻擊騷擾他人的瘋子，不罕見，尤其在網路匿名的空間，原因很多，有不知道人與人界限的；有不允許與我不同的；還有是心理變態的，在攻擊與被攻擊中找到快感的。行為是主動的。

而得罪人是被動的，往往是面對侵犯者，此時拒絕，他覺得沒面子，生氣，嚴重的跟你斷絕往來。

有人天生意志強大，敢侵犯我？我就跟你幹，幹到你怕。強大的意志是老天爺的恩賜。

大多數人的意志靠後天磨練，得罪人是需要學習的，從得罪陌生人開始，再到得罪朋友，得罪親戚，

最後，如果你的父母侵犯你，你敢不敢得罪？

你為什麼不敢得罪人？因為你認為他還有價值，你對他有需求。

經常可以看到一個強人被一個慫包壞逼朋友各種欺負，卻不敢得罪。

這不奇怪。

這就像永遠吃剩飯，小便完捨不得沖水，攢起來等大便後一起衝的奶奶是一樣，雖然她退休金每月五萬塊。奶奶有飢荒恐懼，害怕一無所有。

不敢得罪人，也有心理飢荒恐懼，害怕得罪人成為惡名，再也沒有朋友，只得靠自己單打獨鬥。

天生的個人主義者，有個典型特徵，不怕得罪人。

因為他們的信仰就是靠自己，只接受互利合作，根本不怕被人孤立。

天生沒有這個優勢，往往選擇其他方式，得罪人，在他們看來，未免太極端了。

他們有退讓法。

把地盤讓一步給你，總可以了。

侵犯者不會適可而止，得寸進尺才是他們的策略，要越讓越多，除非讓掉全部，最後還是要得罪他。

他們有感化法。你打我，很痛，很委屈，打左臉，給右臉，壞人總會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。這是言情劇看多了，中了毒。

豬叫得再淒涼，狼也不會可憐它。

最後，他們有自我貶低法。我這麼軟弱，這麼爛，這麼無能，活該被人欺負。一切都合理了。

無論任何方法，都是痛苦的。

就像餿了的剩飯，再怎麼加工也噁心。

怎麼建議？

剩飯剩菜要倒掉，飯量有限，不然新鮮的飯菜又要剩下。

而你，要學會得罪人，這是情感上的斷捨離，這是淨化和提升朋友圈。

有幾類人，必須像剩飯一樣倒掉：

一、你和他沒有任何共同話語，這是最容易的捨棄；嫉妒心極強的人。他容忍不了你任何一方面比他強，他一般是第一時間對你發起攻擊的人；把你當情緒垃圾桶的。

他每天產生無數多的負面情緒，太陽從東邊出來，他都不舒服，搞得你比沮喪。

二、佔你便宜的人。他們對你滿臉堆笑，恭維你，還會送你價值 30 元以內的小禮物，甚至跟你談理想，談博愛，然後，他要你博愛他及他的親友，你得免費為他幹活，送他 15000 塊的禮物。

能拒絕這種人，已經強於多數人。

三、強制你的人。你的人生，他們說了算，幹什麼工作，什麼時候結婚，何時生仔，生幾個，都得聽他們的。

這種不幸的事，不會發生在每個人身上，若遇上，希望你得罪他們，這或許是一個自由人成長遇到的

最大挑戰。

挑戰再大，主動權也在你，正如舊物無法阻止你扔掉它們，只是腦子裡的想法在阻止你：

這架 90 年買的電視機，又沒壞，留著吧。斷捨離，講的就是決絕，五分鐘前，破內褲還在衣櫥，現在，它在垃圾桶裡。

對那些侵犯你的人，決絕一點，那怕他們曾經像內褲那麼親密。

當侵犯發生時，不給他們好臉色，表示，我生氣了；再是言語拒絕：請不要干涉我的生活，我不想和你繼續交往；最後生硬切斷聯繫：從朋友圈刪除，電話不接，小禮物不收，軟硬不吃。

這些人清除出了朋友圈，才有容量接受那些平等待的、健康的、強大的朋友。

需要得罪一個人時，就如發現指甲上的一根倒刺，馬上剪掉是最優選擇，留著，它無法重新融入指甲，拉拉扯扯，更痛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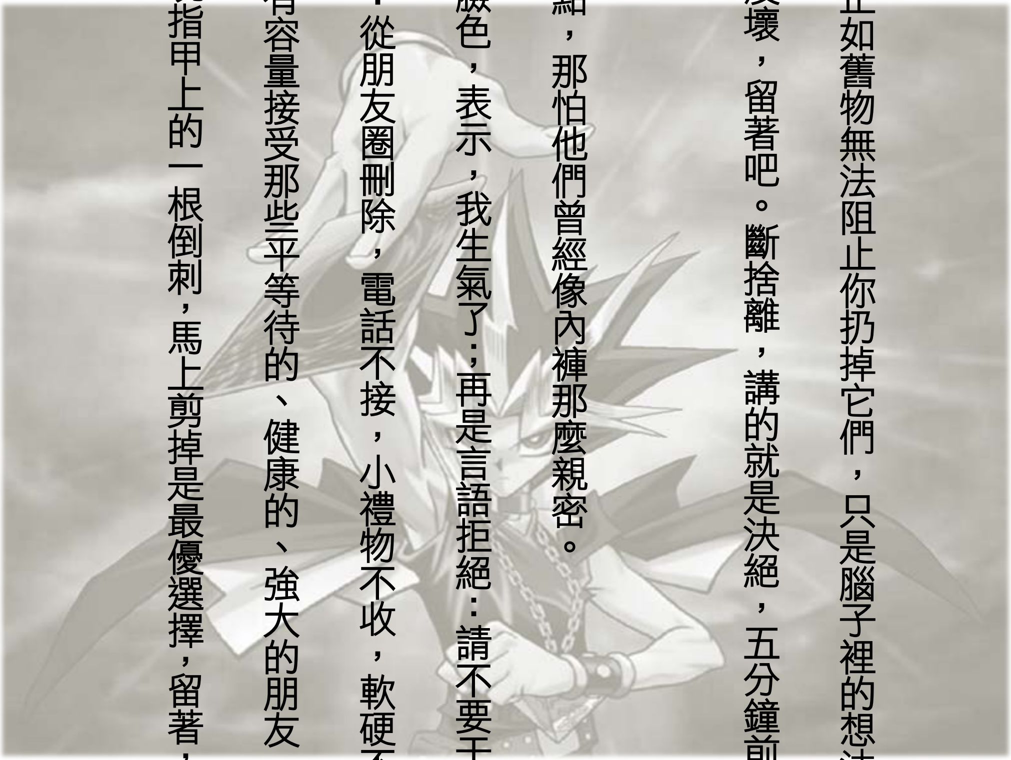

得罪人，不要怕人知道，怕的是人不知道。

事實上，很多狡猾的獵食者，還會假裝不知道，你必須得罪他多次，才能趕走他。

壞人臉皮都厚，得罪他們，穩準狠，才能打得死。

七、背後的用心與熱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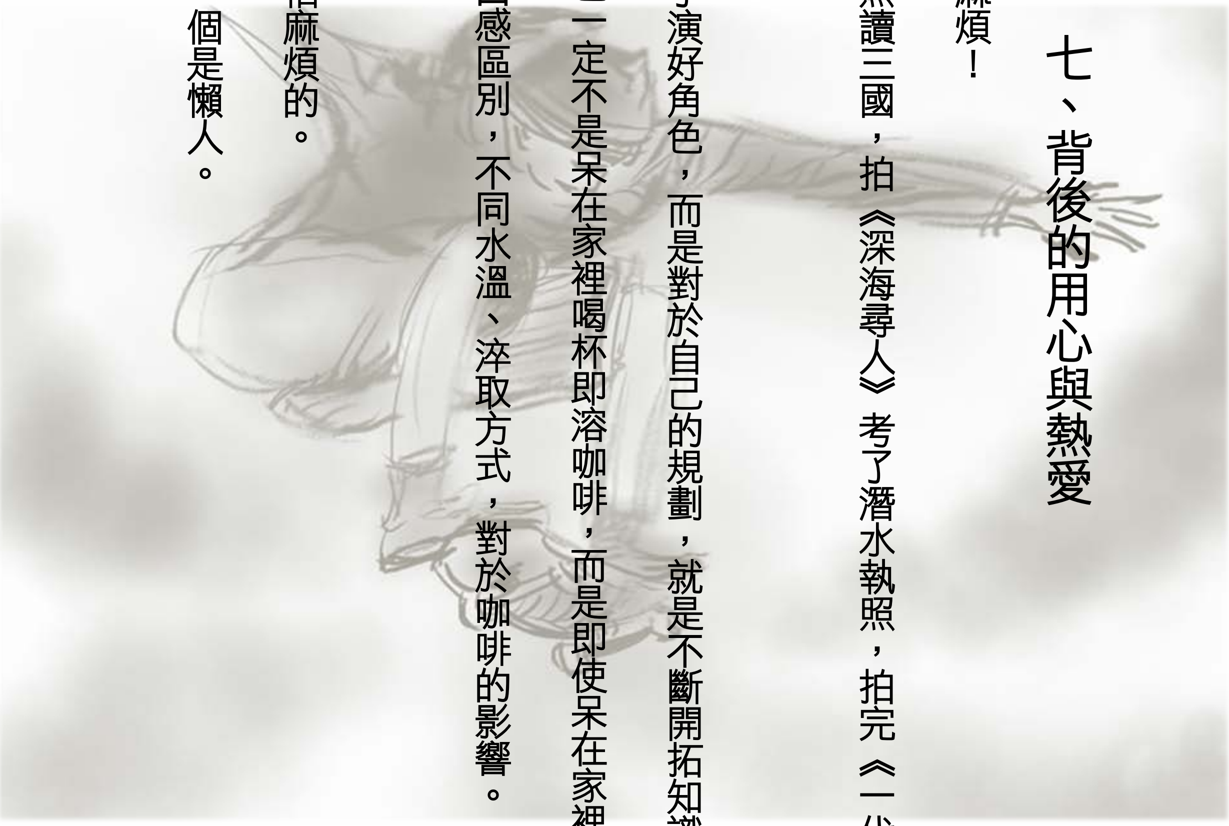

好的生活，從來不能怕麻煩！

演員張震，拍《赤壁》熟讀三國，拍《深海尋人》考了潛水執照，拍完《一代宗師》，拿了全國武術八級拳的一等獎。

相信這些，不僅僅是為了演好角色，而是對於自己的規劃，就是不斷開拓知識邊界，增長見識。

他所理解的品質生活，也一定不是呆在家裡喝杯即溶咖啡，而是即使呆在家裡喝咖啡，也要瞭解咖啡豆的產地，不同品種咖啡的口感區別，不同水溫、淬取方式，對於咖啡的影響。

見識是被勤奮養大的！

有見識的人，沒一個是怕麻煩的。

生活品質很高的，也沒一個是懶人。

無論增長見識，還是追求生活品質，都要花費精力與氣力，拼的是：誰鑽研得更深。

怕麻煩的，所能享受的只能是懶散的殘餘。

能把一輩子過成幾輩子的，沒一個真正的懶人。

世界上所有看著很好的東西，背後都藏著用心與熱愛。

活著就是件麻煩事，想過好生活，從來就不能怕麻煩。

八、哪有什麼男閨蜜

Youtube上曾經做過一項相關的視頻調查，結果顯示58%的女性表示和“男閨蜜”不會產生逾越朋友的感情，只是關係很鐵的“哥們兒”。

然而男人往往不會甘心成為女生的哥們兒且鞍前馬後地效勞，所有的男性都表示絕對不相信：

“男女有純友情”，所謂的“男閨蜜”便只是女生一廂情願而已。

陳奕迅在《紅玫瑰》裡唱到：得不到的永遠在騷動，被偏愛的都有恃無恐。

很多人信誓旦旦地保證“我們絕對是純友誼”。

可實際上，沒有人能完全瞭解自己，所以誰也不知道哪一天，友情會被翻轉成愛情。

這個世界上根本不存在純粹的東西，因為人太飄忽不定。

電視劇《我可能不會愛你》中的李大仁受到了廣大女性觀眾的喜愛。

程又青在任何感到不爽的時候想到的第一個人永遠是李大仁。

只有李大仁會在她河東獅吼時恰到好處地做她的消聲器，也只有李大仁會在她梨花帶雨時做她的速效止淚丸。

然而，李大仁所做的一切又何嘗不是出於對程又青的愛？

“如果我看過你看過的世界，走過你走過的路，是不是就能更靠近你一點？”

“我可能不會愛你”想說的其實是“我愛你”。

這簡直是不離不棄的絕世好備胎。

生活中有太多的備胎用“不要有負擔，就把我當做你的閨蜜”為藉口，潛伏在心儀對象的身邊，以這種方式掩飾自己的小心思，小秘密。

開心時陪你夜夜笙歌，不開心時陪你喝酒罵街，最後攻陷你的心房。

男閨蜜真的很危險，他用自己的方式影響著女孩對親密關係的幻想。

絕大部分的男生都不希望自己的女朋友有一個男閨蜜，在男生看來，男閨蜜，就是一個潛在的對手。

比如《失戀 33 天》中的王小賤，比如李小冉的老公徐佳寧，哪個不是男閨蜜上位？

當然，我並不是說所有的男閨蜜都動機不純，所有有男閨蜜的女生都是綠茶婊。

現實中確實不乏存在著一些有這深厚革命友誼的青梅竹馬。

但是，我仍然堅持一點，即使親如閨蜜也應該有界限。

男性朋友是正常的人際關係，但是親如閨蜜的異性卻是一種危險的存在。

一切情侶之間親密的舉動都不能打著閨蜜的幌子，想要親密接觸，那就去做戀人，否則就別做會讓對方戀人誤會的事情，這樣的閨蜜才是真正貼心的閨蜜。

總之，男女之間的友情，是一個仁者見仁智者見智的話題。

與其去爭論不休，不如用你自己的心去衡量。

請駕馭好手中的這根友情線，讓它不偏不倚地走在它該走的地方。

九、這就不是在同一條起跑線的事

男人當然也喜歡看偽娘，但，這就有同性戀傾向？

網上流傳著一句話：男生們，現在不喜歡看大胸的妹子，也不喜歡看大屁股，有美腿的妹子，而喜歡看“大JJ的妹子”。

這句話，絕非簡單一句戲謔的妄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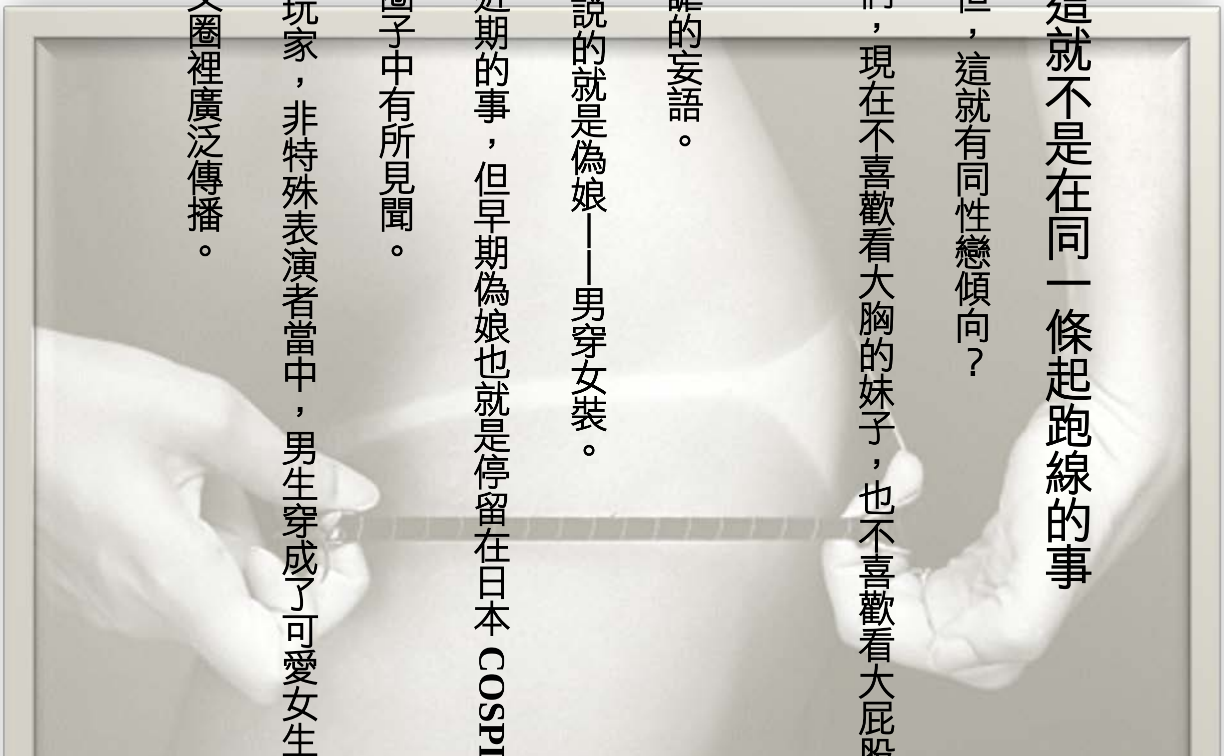

而這種“大JJ的妹子”，說的就是偽娘——男穿女裝。

偽娘的流行，其實並不是近期的事，但早期偽娘也就是停留在日本COSPLAY（服裝角色扮演）的圈子裡，極少數在民間普通人圈子中有所見聞。

在當時，在非COSPLAY玩家，非特殊表演者當中，男生穿成了可愛女生的模樣，一般也就流傳於小圈子的傳播當中，不會在社交圈裡廣泛傳播。

導致那麼多普通男生也開始接受並欣賞偽娘的原因，我觀察有兩個方面：

第一是偽娘越來越去職業化，變得更業餘化。

試想不用花錢買門票去漫展，也不用去看什麼二次元 **SHOW**，安在家中打開直播，打開社交軟體，就能欣賞到鄰家男孩穿女裝，這種低成本的娛樂，給偽娘文化的推廣墊下了堅實的基礎。

這個改變其實沒有多久，大概也就在前年，**2015** 年 **9** 月，一位日本素人男網友，突然在網上分享自己穿女裝的經驗，在當時以前，很多人都以為“穿女裝”只是那些“專業人士”可以做的，從來沒有普通人敢於嘗試並分享出來。於是，這一次的分享“一發不可收拾”，大量男生表示被壓抑的“女裝”衝動全面爆發，**2** 年後的今天，如果聽說身邊一個男生喜歡穿女裝，已經可以說是見怪不怪的事了。

第二是偽娘越來越“可愛”了，品味變得大眾化很多。

早期偽娘都傾向於二次元式的濃妝豔抹，看完之後，多數人只會留下一句“我現在真是越來越不懂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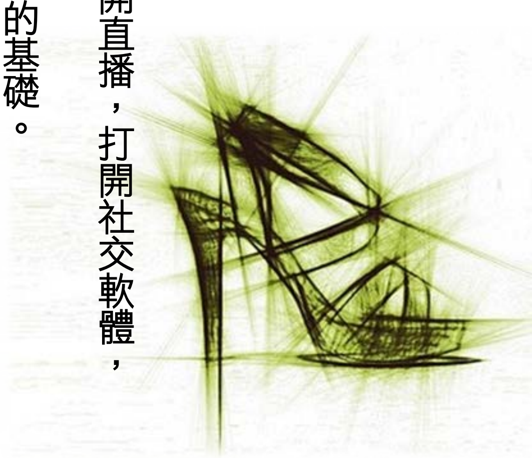

尚了”，一點都不討喜。

但今天的偽娘，可以說是從抽象化的表演中脱離出來，變成了“良家婦女”，從而走進了平民百姓的家中。

那麼問題來了，一個男生愛看偽娘，那麼就屬於同性戀嗎？

還能光明正大地交女朋友嗎？

這變成了一個十分迫切的疑問。（並不是歧視性取向不同的人，只是提出協助認清而已）

要回答這個問題：先看是不是，再看為什麼。

真的有那麼多男生喜歡偽娘嗎？我的答案是：是的。

沒有一個特別官方的統計，現在有多少男生喜歡看偽娘，但身邊很平常“直到不能再直”的異性戀男人，都對偽娘表示不排斥。

兩年前，有日本媒體針對 **20** 至 **40** 歲的男性進行網路調查，調查內容為“是否想要穿女裝”，調查結果顯示有 24.7%的受訪男性表示想穿一次女裝做偽娘。這還只是個兩年前的調查。。。

排除那些喜歡自己偷偷看不敢承認，或者只是喜歡看而不喜歡穿女裝的男人，保守估計，到了今天，至少有近一半的男人喜歡偽娘。

一向緊貼市場需求的日本 **AV** 公司在近年都推出偽娘 **AV** 片，可想而知這市場的潛力有多巨大了吧？

那麼回到最開始的問題，男生喜歡看偽娘，會有 **GAY** 的傾向嗎？

從比較寬泛的定義來看，算是。

因為確實偽娘都是實實在在的男人，而且看偽娘之前，男生都是知道眼前的這個“萌妹子”其實是“帶把”的，那一個男人喜歡另一個男人，這無疑就是同性戀。

可是，從復雜的情感分析來說，這並沒有那麼簡單。

一位日本的專家，把偽娘分成了兩類：

“中性男人”和“女性男人”。

他指出，“中性男人”是指那些雖然有女性裝扮，但基本上仍然維持男性角色，或者就單純是一個十分女性化著裝的男人。

這時候，如果一個男人喜歡的是“中性男人”，那麼他就極有可能是同性戀者。

很多時候我們所說的“辣眼睛”的圖片，可能都屬於“中性男人”這一類。

而“女性男人”是那種完完全全徹底在外觀上抹掉任何男性氣色的人，如果不說，沒有人能猜出他其實是男人。

那麼，即便你早就知道這個人是男人，你喜歡他，也不算是同性戀。

我認為，這個日本專家的說法，有一定道理。

也接觸過不少男同性戀者，雖然在耽美文化裡，某傢伙給人的感覺就是“女方”角色，但其實真正的男同，也極少會要求這傢伙打扮成完完全全的女人模樣的。

從這一點去反向推論，一個男人喜歡看另一個男人徹底裝扮成萌妹子，他基本上就不太可能是一個同性戀者了。

所以，男生們，你可以大膽放心地看偽娘了！

不用害怕誤會你是同性戀！

最後，我必須補充一點，有人可能會說：美女天天茫茫多，為什麼不少男生特別喜歡看偽娘？

這個道理很簡單：因為只有男人才最明白男人的口味！

一個穿女裝的男人,他肯定比任何一個女人都要清楚男人最喜歡看女人穿什麼衣服、會留意什麼部位、擺什麼姿勢最吸引男人、什麼“活”能讓男人最爽等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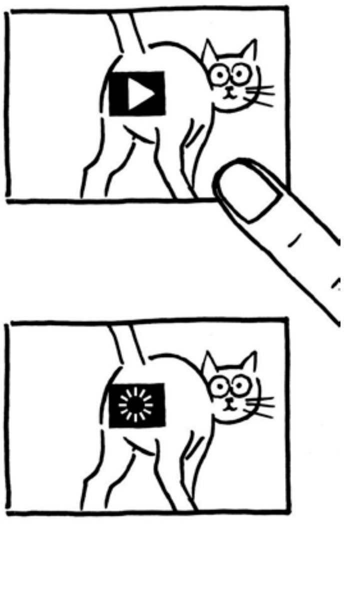

因此，女人就無需過於嫉妒為什麼一個男人寧願看偽娘也不看妳了，畢竟這並不是在同一條起跑線上的事——女人至少落後幾條街。

講真，說到勾引男人，沒有人比男人自身更適合、更擅長了。

十、開卷有益

網路小說有啥不同之處呢？

就一個字；打！

簡單點，是好人跟壞人打；複雜點，是變態跟瘋子打；高雅點，是神仙跟妖怪打；低俗點，是平民跟惡霸打。

在天上打叫修真，在地上打叫都市，在以前打叫穿越，在以後打叫科幻，還有一直打到床上去的，那叫言情！

言情小說的特點就是放大，把愛情放大，極度放大，然後這就會造成一個不可思議的狀況：

主角完美，長相完美，人品完美，社會地位完美，然而如此完美的主角，卻嚴重缺愛！

他所有行為的所有出發點都是愛情，嚴重超出常理……

雖然我也是容易被甚麼佛天魔、甚麼仙困住，但有些真的是速食文化，看著爽爽就行了，日子久了就會發現，還是名著好看……

雖說有些情節也是經不起推敲，但是起碼人物是圓形的，並非圓胖子，〝不是純粹的好人也不是純粹的壞人〞，那才是真正的人。

不過，無論抄襲還是逆襲，對偶們來說，多看書就對啦，開卷有益！

十一、邪教信徒

很火的日劇《四重奏》，編劇是日劇嘴炮編劇的集大成者，幾乎想把劇本寫成"金句集錦"，比如劇中這段話被無數大V拿出來當成"教科書"教育芸芸小朋友：

你們要這樣談朋友。

可是這個小姑娘在劇裡明明是一個不會幸福的角色，她的很多做法在劇中都被自己打臉，根本談不上所謂的"教母"。

還有《東京女子圖鑑》裡的這段台詞，也被無數進步女青年拿來支撐自己的信念。

這種台詞單拎出來看似乎都讓人醍醐灌頂，但仔細想想根本站不住腳。什麼叫"劣質基因"？

不工作的家庭主婦攜帶的就是劣質基因？

獨立自主的工作型女強人攜帶的就是優質基因嗎？

讓每個人有自由選擇自己想要的生活方式，

不被別人隨便評論"優劣"的才是良性社會吧。

編劇們現在不僅想要嘴炮佔領世界，

感覺已經開始發展邪教信徒了。

十二、誰才是過激

小芳今年 **17** 歲，是廣饒一中的學生，今年上高三，平時住校。

2 月 **16** 日上午，學校貼出告示，通報其與男生阿強間已超出正常男女同學之間的正常交往，影響極壞。為嚴肅校規校紀，給予兩人勒令退學處分。

當日下午，她回到家中，用毒藥結束了自己的生命。

不知道學校眼中的“過激動作”指的是什麼，心疼這姑娘。

哪個少女不懷春，哪個少男不鍾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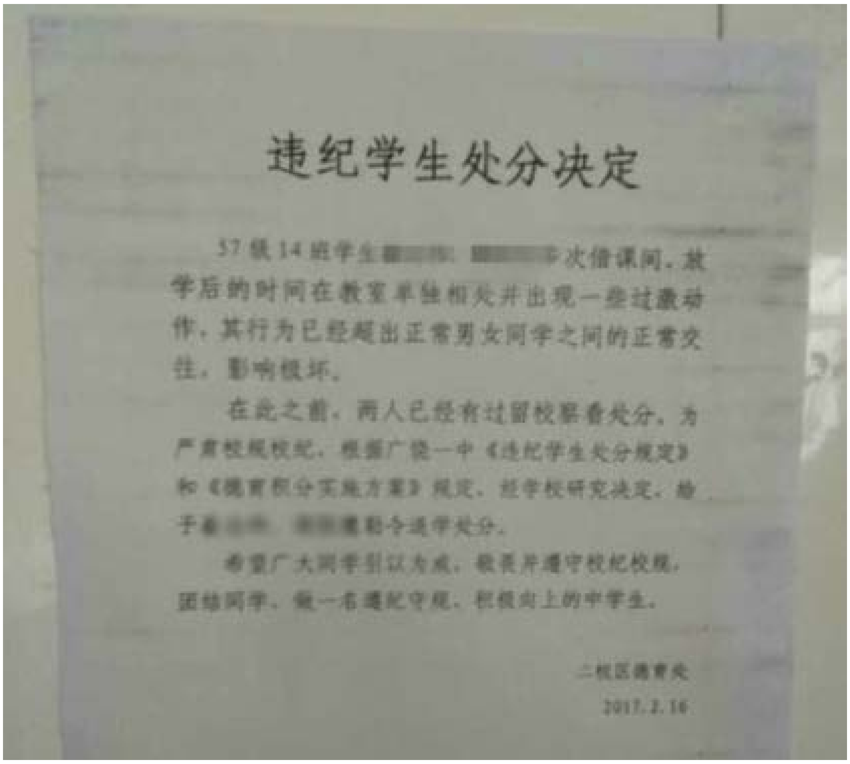

违纪学生处分决定

57 级 14 班学生[illegible]、[illegible]多次借课间、放学后的时间在教室单独相处并出现一些过激动作，其行为已经超出正常男女同学之间的正常交往，影响极坏。

在此之前，两人已经有过留校察看处分。为严肃校规校纪，根据广饶一中《违纪学生处分规定》和《德育积分实施方案》规定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给予[illegible]、[illegible]勒令退学处分。

希望广大同学引以为戒，敬畏并遵守校纪校规，团结同学，做一名遵纪守规、积极向上的中学生。

二校区德育处

2017.2.16

早戀不是罪，只是青春期的一個階段。

一直覺得早戀是一個該退出歷史舞臺的詞語，十七八歲正是風華正茂的年紀，談戀愛是生理的正常反應。

如果早戀就要勒令退學，那當初我們班要退十幾個了……

老師，高中不戀愛，難道等著工作以後被逼著相親？

姑娘你太傻！

如果可以看見爸媽痛哭的樣子，你就會後悔，

你後悔這麼早就結束了自己的生命！

找件事寄託熱情，在市場或考場
接受壓力，甚至單純地增加財富
，都有助於自我肯定，
也是更安全、更健康的生活方式。

這是一本無梗不歡、秉持不理性、不客觀、不中立的梗直態度，為你解讀這個不理性、不客觀、不中立的世界；

特點是以最正統的新聞報導手法，報導純粹虛構或真假摻半的新聞事件，從而達到娛樂或諷刺的目的。你可以認為是“一本正經地胡說八道”，也可以理解為高級黑，總之我們就是要對無聊的正常世界 說呵呵：〉

我們矢志編輯出中學生最佳課外參考書

線上電子書訂閱：三個月 150 | 一年優惠 500

實體書：NT. 150●線上八折．三輯(含)以上六折

郵政劃撥：00410011470627

客服專線：07-2720235